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
承辦人：郭佩華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32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b4725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410581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八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 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TZ7MJ3）

主旨：轉知臺南市政府於8月30至31日辦理「南青公共議題辯論工作坊」，請協助宣傳，並鼓勵青年學子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114年5月28日府研青字第11407793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以辯論為政策討論訓練的手段，講解議題正反意見，並安排學員實際參與辯論交流賽，請辯論講師針對議題協助進行深度討論並指導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訂於8月30日至31日（星期六、日）假成功大學社會科學院1樓（臺南市北區小東路25號）辦理，活動流程如下：
 - （一）第一日上、下午分別安排講師針對公共政策議題進行政策分析，加深學員在理論課程之外對辯論議題的認識，為隔天之交流賽做準備。
 - （二）第二日由各組實際操作演練，針對相同議題的正反立場進行辯論交流，全程參與者並頒發參加證明。
- 四、活動對象：對公共事務有興趣之全國大學、高中職在學學生（臺南市學校優先錄取），最多招募36名學員。



五、活動費用：免報名費（交通、住宿請自理）。

六、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5YWp53jxKfTcsegNA>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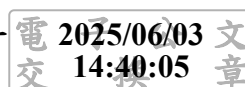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工作坊資訊聯絡：中華辯論推廣協進會 蘇漢賢秘書
0928019275。

八、檢附活動海報電子檔1份。（如附件）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新北市政府青年局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